

厚植生态文明底色 谱写绿色发展篇章

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做实环境资源审判集中管辖工作

本报记者●赵鹏娇

为全面提升环境资源类案件的审判质效,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充分发挥跨区域管辖体制机制优势和环资审判职能作用,以环境公益诉讼为着力点,妥善审理了涉及水、大气污染防治、耕地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各类环境资源案件276起,为推进“美丽山东”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11月13日,“黄河流域9省区法治媒体大型全媒体行走进式报道(山东段)”采访团走进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实地探访了该院近年来环资审判集中管辖工作的有力举措和积极成效。从创新审判机制到与多部门协同合作,每一个环节都彰显着法院对环境资源保护的高度重视和坚定决心。

夯实工作基础 构建专业化审判机制

2021年12月28日,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决定自2022年1月1日起,由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集中管辖省内部分环境资源案件。

“济南铁路运输中院党组高度重视环资审判集中管辖工作,把出台《实施意见》作为落实上级法院部署要求的重要举措,从强化组织领导、规范审判流程、建立联动机制等10个方面制定了具体措施,为环资审判工作的开局起步明确了方向。”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于军波向采访团介绍,“为此,我们积极调配审判资源,组建起符合环资‘三合一’审判要求的专业化团队,落实环资案件标识工作,做到‘机构到位、人员到位、案件到位’。”

为提高环境资源审判质效,该院通过开展业务培训、技能实训以及承担环资公益诉讼课题研究等,统一裁判标准,提高专业能力。在2023年举行的全省法院环境资源



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办案团队到黄河岸边走访调查。

审判技能竞赛中,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共获得7个奖项,其中一等奖3项,位居全省法院前列。

积极履职尽责 筑牢一体化法治屏障

“与传统审判理念不同,处理环境资源案件必须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系统保护、最严法治理念落实在环资审判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济南铁路运输中院环资庭庭长李建波向采访团介绍道。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环境司法理念,济

南铁路运输中院坚持环境资源保护优先、预防为主、重在修复等理念,在审理一起环境资源公益诉讼案件时,创新性提出以108辆新能源电动车用于环卫公益事业这种替代性赔偿方式,促成原被告达成全面和解协议,由侵权人承担生态环境修复和赔偿责任。此举既维护了公共利益,又促进了企业转型升级,实现了减少碳排放与促进企业发展的双赢。该案先后入选2021年度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山东法院这五年”推动法治进程典型案例。

该院连续三年组织开展环资审判“黄河行”系列活动,先后赴济南、菏泽、淄博、滨

州、聊城等沿黄市巡回办案、调研座谈,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并与郑州铁路运输中院共同召开黄河保护司法协作座谈会,签署《环境资源审判司法协作框架协议》,合力加强黄河中下游流域省际生态保护工作。审理的系列破坏、占用耕地资源案,入选最高法院依法保护农用地典型案例、最高检耕地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发挥跨域优势 打造多元化共治格局

近年来,济南铁路运输中院把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着力构建环境资源保护协调联动机制,推动府院联动和区域协同共治。该院组织黄河流域环境资源主管部门、黄河河务部门、法检两院开展调研座谈活动,探索“属地劳务代偿、就地实行监管”异地执行新模式,积极共建生态修复基地,开展增殖放流活动,加强全域生态保护。

在做好审判工作的同时,该院不断加强环境保护法治宣传工作,积极开展《黄河保护法》宣传贯彻活动,通过进社区、进企业、进车站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推动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办理的大气环境污染案、预防性放射污染案、耕地保护案以及开展的全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庭审观摩活动、环资审判“黄河行”系列活动等,得到了中央、省级媒体广泛报道,取得了良好效果。

“在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中,一纸判决书并不是案件办理的终结,通过司法服务的前伸后延,使受损的生态环境得到及时修复,使公众的生态保护意识得到有效提升,才是最终目标。”济南铁路运输中院环资庭副庭长田吉松表示。

立足“四个强化” 守护黄河安澜 济宁市梁山县护航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赵鹏娇

黄河宁,天下平。旖旎蜿蜒的母亲河有29.3公里流经济宁市梁山县。11月11日,“黄河流域9省区法治媒体大型全媒体行走进式报道(山东段)”采访团走进梁山县,探寻该县如何以“四个强化”为支撑,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法治护航生态文明发展之路。

强化组织领导 提升治理水平

梁山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法治先行,成立了梁山县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梁山县法治护航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细化职责、明确分工,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同时,各职能部门针对黄河水少沙多、水沙关系不协调、水患隐患依然存在的治理现状,积极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培训,着力提升执行能力和依法治理水平,确保黄河长治久安。

强化普法宣传 提升法治素养

梁山县将黄河文化、运河文化、红色文化、法治文化有机融合,聚焦“普法长廊集群、示范基地建设、法治文化作品”三大品牌建设,以35公里的黄河梁山段为基础,充分发挥黄河明珠广场(宪法广场)和黄河民法典公园(两省三市交界处)两翼的带动作用,依托黄、湖堤周边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中小学,打造集黄河文化、法治文化、廉政文化、党建文化为一体的“法润黄河”法治文化景观带,使法治阵地成为黄河岸边一道美丽的风景线。

梁山县在黄河滩区各村(社区)成立了“未成年人保护普法驿站”,为黄河滩区少年儿童举办“假期法治课”“周末法治课”;成立以老马工作室为代表的“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工作室6个,开辟“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学习培训新阵地;依托黄河警务

室、黄河环境资源巡回法庭,开展以案释法宣传活动;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在全县启动“沿着黄河去普法”主题活动;以黄河滩区搬迁为题材,编制山东梆子戏曲《分房》,获山东省“法润齐鲁”扶持计划优秀作品奖。

强化统筹协调 构建双联机制

梁山县委政法委强化担当、主动作为,统筹各政法单位积极履职尽责黄河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梁山法院、县司法局与黄河河务局联合出台《关于建立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机制的意见》,挂牌成立环境资源黄河巡回法庭;梁山县检察院创新打造黄河生态保护公益诉讼“三个一”工作机制,多频次开展联合巡河活动;梁山县公安局、县司法局、梁山黄河河务局、东平湖管理局梁山管理局联合印发《梁山黄河、东平湖执法联动工作机制实施意见》,在梁山小路口黄河管理段成立黄河警务室,开展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警地协作联动守护母亲河活动,切实提升了群众的法治意识。

强化法律服务 提供法治保障

梁山县委政法委深化基层社会治理,统筹整合司法、检察、警务、律师、公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充实到服务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重大项目规划建设中;实施“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程,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一站式”“套餐式”服务;推行“掌上办”“指尖办”,为黄河滩区群众,尤其是特殊群体和困难群众提供精准普惠、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建立法官工作室、“黄河娃”未检工作室、黄河志愿者协会,开展“法律援助进万家”“沿着黄河去调解”系列活动,加大对留守儿童、孤寡老人、残障人员、失独家庭等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感悟法治力量 领略黄河文化 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成了“网红打卡地”

本报记者●赵鹏娇

11月13日,“黄河流域9省区法治媒体大型全媒体行走进式报道(山东段)”采访团来到山东省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聊城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该广场建在东阿黄河大堤上,站在中心观景台上就可以饱览大河风景,广场内图文并茂的展板、法治宣传牌、誓词墙、法治石雕等给大家带来了一场“零距离”“立体化”“沉浸式”的普法体验。

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建成于2022年,位于黄河井圈险工55#坝,是在原有九龙壁文化广场的基础上升级改造而来的,占地面积约9000平方米。广场以图文并茂、通俗易懂的方式宣传宪法、民法典、黄河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让群众和游客在潜移默化中感悟法治力量,领略黄河文化。

走进广场,映入眼帘的是中心主雕塑,其以“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为设计主题,线条流畅似行云流水。整个雕塑造型“跌宕起伏”,包含山、河、红日等元素,彰显了黄河的波澜壮阔。雕塑旁,极具东阿黄河特色的风景品牌主题“LOGO”将“法”字与九龙壁文化造型、黄河“几”字形融为一体,各类“法”字凸显了法治主题。据介绍,“LOGO”下面的底座以东阿独特的河工技术工具——手碾为原型设计而成,寓意稳固的黄河保护法治根基,造型又似钟鼓,也有警钟长鸣之意。

采访团一路前行,来到九龙壁石雕。这是2009年秋根据民间民俗修建,作为守护黄河安澜的装饰性墙壁。九龙象征沿黄9省区牢记嘱托、共同参与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斗志和决心。

“东阿县主动服务和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围绕‘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目标,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构建起‘统筹联

动、相互促进、标本兼治、专业高效’的司法保障体系,守护黄河长治久安。”东阿县委政法委的工作人员一边引领采访团参观游览,一边热情地介绍道。

采访团的记者们发现,广场还专门设置了东阿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建设宣传展示区,展现了东阿县在保护黄河安澜方面取得的工作成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自2023年4月1日起施行,旨在加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在广场黄河保护法宣传区域,一位身着水政监察制服、精神抖擞的中年男子正在为过往群众细致讲解着,他就是全国十大法治人物、东阿县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东阿黄河河务局水政监察大队中队长张道强。

长期坚守在水行政执法一线的张道强先后获得全国第八届“母亲河奖”、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星级执法标兵”、全国社工委榜样人物、山东青年五四奖章等荣誉,创作了国内首部以“保护黄河”为主题的50万字水行政执法小说《步步较量》。东阿县以张道强为原型,围绕在黄河河道范围内打场晒粮、倾倒垃圾、取土采砂等常见的水事违法行为,在广场上制作了以“法治人物讲法律”为主题的普法漫画,通过普法漫画、法治格言、以案释法等形式,让参观群众在休闲娱乐中学习法律意识。

据介绍,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在旅游高峰期接待游客量达1900余人次,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推动了法治东阿建设。

如今,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已逐渐成为东阿普法教育的好去处,成为当地群众和全国游客体验大河风光、休闲游玩的“网红打卡地”。